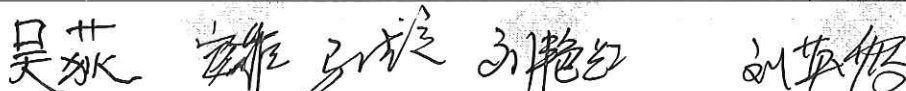


投标人业绩审查统计表

投标人名称：山东博雅同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得分
本项目最低保修 1 年，整机（含探头）在此基础上每延长 1 年加 2 分，最多得 4 分。需提供生产厂家盖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保修期内，如果原厂方鉴定设备因为人为损坏，厂方必须出具具有法定权威性第三方检测证明，否则一律视为保修范围内容处理。	4
自2022年1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与本次投标产品同品牌型号的市场业绩（不限代理商），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 注：有效业绩的认定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否则视为无效。 填写《投标人业绩审查统计表》（格式见附件），并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合同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和中标公告截图。 业绩材料需上传至【近年来完成业绩】模块中，否则不予计分。	
克拉玛依市第二人民医院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全身机）	1
内蒙古大学附属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长治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
总分	6
核验人签字 	

- 说明：1、只填写符合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要求的有效证件及业绩情况，未填写在此表中的证件或业绩不予计分。
- 2、本表中涉及的内容如果一项都没有，也要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如不提供本表评审委员会将不再对表中涉及业绩进行评审，表中涉及业绩按 0 分计。
-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原件扫描件的，不作为评审依据。具体上传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 4、此表内容如与评标办法不一致，以评标办法内容为准。